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CORPORATION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開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募集說明書摘要(面向合格投資者)》，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崔殿國

中國 • 北京
2016年8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崔殿國先生、鄭昌泓先生、劉化龍先生及奚國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張忠先生、吳卓先生、辛定華先生及陳嘉強先生。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席主承销商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签署日期：2016年8月25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期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全部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 -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债券的核准，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若有）、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

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期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除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外，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发行上市

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1,157.73 亿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70.99 亿元（2013、2014 年数据引自原中国南车 2013-2014 年度审计报告，2015 年数据引自中国中车 2015 年审计报告，上述数据均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

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上市后的交易流通

本期债券发行后拟安排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因此，投资者应清楚所面临的潜在风险，即投资者可能无法立即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或即使投资者以某一价格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投资者也可能无法获得与发达二级市场上类似投资收益水平相当的收益。

三、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四、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安排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根据中诚信证评的符号及定义，表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考虑到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和本期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如果未来信用评级机构调低对公司主体或者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本期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给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对受评主体进行持续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受评主体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受评主体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中诚信证评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评网站以及上交所予以公告。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以每一张未到期的本期债券为一表决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共同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行业竞争风险

中国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的对外开放力度未来可能不断增大，行业准入可能进一步放开和国外厂商利用技术输出渠道在零部件方面的渗透，公司面对国外领先的轨道交

通装备制造商的竞争压力将逐步加大，行业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占用率下滑。在城轨地铁车辆领域，目前行业的国内外参与者数量较多，随着行业的发展，竞争将可能进一步加剧。

伴随着公司国际化的步伐，并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带动下，公司未来海外市场参与程度不断提高，将与国际竞争对手开展更多直接和频繁的业务竞争。如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前述竞争，将可能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导致利润率水平降低和市场占有率的下滑。此外，国际政治形势错综复杂，海外投资的不确定及不可控因素较多。国际形势的不确定性及海外项目开发中的不可控因素可能导致公司在拓展海外市场、海外经营收取货款等方面产生一定的风险。

七、经营风险

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之一，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期间，铁路货车、机车、客车等轨道交通装备需求量可能出现下滑。公司的客户包括中国铁路总公司、地方铁路、各大中城市地铁运营公司以及大型厂矿企业，上述主要客户采购量的下降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下滑。

八、债务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重述）和 2015 年的利息支出分别为 26.26 亿元和 14.58 亿元。由于公司加强财务费用控制，融资成本有逐渐下降的趋势，但是近年来，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水平变动幅度较大，可能影响公司债务融资的成本。由于利率水平的变动受到经济政策、货币资金需求、货币资金供给、经济周期和通货膨胀率水平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中国人民银行未来可能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不时调整基准利率水平，将会导致公司利息支出产生较大波动，可能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由于铁路产品（包括机车、客车、动车组、货车等）和城轨地铁车辆产品的专用性

特点，2015年中国中车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的54.73%；公司的最大客户为中国铁路总公司，2015年对其的销售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的49.75%。

近年来，公司不断开拓路外市场、相关多元市场和海外市场，对中国铁路总公司的依赖程度有所减弱，但公司预期，如果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整体格局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仍将对主要客户保持一定程度的依赖性。如果中国铁路总公司由于政策的重大调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其他原因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降低，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海外业务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较快，2014年以来公司持续加强国际化经营，逐步由以产品销售为主，向统筹全球市场拓展、兼顾整合全球优质资源推进海外产业布局、提升国际化运营能力的方向转变。但由于各国的政治制度和法制体系、经济发展水平和经济政策、自然环境、宗教信仰和文化习俗、外交政策等方面的差异与变化，或将对公司的海外业务经营和长期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此外，随着公司海外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海外业务受到项目所在国家政权变更、经济状况恶化等外部原因将给公司境外业务的顺利开展带来潜在风险，主要包括未完工项目履约风险和货款回收风险。

十一、业务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通过并购重组的方式加快了业务发展，在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的同时，也使得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庞大。公司业务覆盖范围广，产品品种多，业务管控难度大，增加了公司的管理宽度和管理难度，未来的业务增长和资源整合将为公司的管理带来一定的挑战，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提高管理水平和能力，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发行人2016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16年8月22日公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后，本期债券仍然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资产总额3,307.38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9.38 亿元，资产负债率 65.25%。2016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942.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9.48 亿元，同比增长 2.04%。

发行人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良好，拥有优良的偿债能力，201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后仍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基本条件。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4
释义	11
一、常用名词释义	11
二、专业名词释义	16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8
一、本次债券的核准情况.....	18
二、本次债券的基本条款.....	18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22
四、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2
五、认购人承诺	26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7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28
一、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8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29
第三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3
一、偿债计划	33
二、偿债保障措施	34
三、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3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一、公司基本情况	36
二、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37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9
四、股东情况介绍	39
五、公司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0
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7
七、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9
八、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51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56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57
二、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	66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68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71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71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71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71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7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3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名词释义

本公司/发行人/公司/中国中车/中车股份	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	指发行人本部
本次债券	指根据发行人 2016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董事长及总裁作出的决定，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 90 亿元（含 9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本次债券的发行
本期发行	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本公司为本期发行而根据相关规定制作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本公司为本期发行而根据相关规定制作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发行公告	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面向合格投资者）》
发改委	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铁路总公司	指中国铁路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香港联交所	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登记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中证登上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金公司	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簿记管理人	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瑞银证券	指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指中金公司和瑞银证券的合称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中车集团、控股股东	指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南车集团	指原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原中国南车、中国南车	指原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北车集团	指原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
原中国北车、中国北车	指原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南北车	指中国南车与中国北车
中车金证	指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北车投资	指原北京北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车投资公司	指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时代新材	指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时代电气	指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金租	指中车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南方汇通	指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时代沃顿	指贵阳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
汇通物流	指贵州南方汇通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申发钢结构	指贵州申发钢结构有限公司
青岛汇亿通	指青岛汇亿通铸造有限公司
中车齐齐哈尔公司	指中车齐齐哈尔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唐山公司	指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二七机车公司	指中车北京二七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南口公司	指中车北京南口机械有限公司
中车太原公司	指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永济电机公司	指中车永济电机有限公司
中车济南公司	指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中车西安公司	指中车西安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兰州公司	指中车兰州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大连公司	指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长客股份公司	指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大同公司	指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大连所	指中车大连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车四方所	指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车国际公司	指中车国际有限公司
中车物流公司	指中车物流有限公司
中车租赁公司	指中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铁装备公司	指北京北车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沈阳公司	指中车沈阳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上海公司	指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
中车财务公司	指中国北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车大连电牵公司	指中车大连电力牵引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中车工程公司	指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车深圳资本公司	指中车深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车信息公司	指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株机公司	指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四方股份公司	指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株洲所	指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车长江公司	指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戚墅堰所	指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车浦镇公司	指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戚墅堰公司	指中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资阳公司	指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电机公司	指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中车二七车辆公司	指中车北京二七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洛阳公司	指中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研究院	指中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车眉山公司	指中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四方有限公司	指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石家庄公司	指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南车国际公司	指南车国际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中车贵阳公司/南车贵阳	指中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北车租赁公司	指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南车财务公司	指南车财务有限公司
中车资本公司	指中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	指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数量和债券价格的意愿的程序
发行人律师	指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承销协议》	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签订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投资者、持有人、受益人	指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以及 2016 年 1-3 月
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3 月 31 日
工作日	指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业务对外营业的日期（不包括中国的法定公休日和节假日）
交易日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	指除特别说明外，下文中的货币单位“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专业名词释义

机车车辆	指包括铁路机车、客车、货车、动车及各类自轮运转特种设备的统称
列车	指按照铁路运输类别、性质以及编组计划等要求，由不同动力单元组合的机车车辆的总称，可以是机车牵引车辆（客车或货车），也可以是自带动力的固定编组的动力集中型或动力分散型动车组
铁路机车	指牵引铁路客货车辆的动力车（俗称火车头），其本身不载旅客或货物
内燃机车	指以内燃机为动力的机车。中国铁路内燃机车所使用的内燃机，绝大部分为柴油机
电力机车	指从接触网获取电能，用牵引电动机驱动的机车
高速列车	指列车时速大于 200 公里的列车
动车组	指由具有牵引动力装置的动车车辆和不具备牵引动力装置的拖车车辆（有时还有控制车）组成的固定编组使用的列车
铁路客车	指供铁路运送旅客和为其服务的以及原则上编组在旅客列车中使用的车辆
铁路货车	指以运输货物为主要目的的铁道车辆，包括用于铁路线路施工、桥梁架设、轨道检测等特殊用途的车辆
敞车	指不设车顶，供运输各种无需严格防止失损货物的车辆，用来装运散粒货物（如煤、矿石、砂子等）、木材、钢材和集装箱等
平车	指底架承载面为一平面，通常两侧设有柱插，有时还设有可活动向下翻倒的端板和侧板的车辆
棚车	指设有车顶和门窗，可防止雨水进入，供运输各种需防止失损、日晒和散失的货物的车辆
罐车	指设有罐体供装运液体、液化气体和粉状货物等的车辆
漏斗车	指设有一个或数个带盖或不带盖的，具有一定斜坡的装货斗的车辆

地铁车辆	指在地铁线路上可编入列车中运行的单节车，包括有动力的动车和无动力的拖车
城轨车辆	指一般指城轨列车中某一单节车辆，也可笼统地同于城轨列车
城轨列车	指用于城市区间和城区内部的从事公共交通的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中的轨道交通移动设备，目前多为自带动力的电动或内燃动车组。市郊（通勤）列车、地铁、轻轨、有轨电车等均属于城轨列车范畴
轻轨车辆	指一般指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中高峰小时单向运量低于 30,000—40,000 人左右的轨道交通移动设备（城轨列车）。原则上轻轨的涵义是指就车辆相对轨道施加的荷载而言相对地铁和市郊列车较轻，早期的轻轨多由有轨电车发展而来
电气化	指以电力接触网供电驱动电力机车和动车组的铁路
复线	指上、下行双线铁路
“一带一路”	指“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三网融合”	指干线铁路、城际铁路网络、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三个层次组成完整的轨道交通网络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如部分财务数据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则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债券的核准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及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授权董事长及总裁具体办理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董事长崔殿国、总裁奚国华就本次债券的具体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进行决定，同意公司发行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含 90 亿元）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债券的基础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附超额配售选择权。

2016 年 8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852 号文”核准，公司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90 亿元（含 90 亿元）的公司债券。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完成，剩余数量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完成。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条款

（一）债券名称：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6 中车 01”，债券代码为“136671”）

（二）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三）票面金额：本期本次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五）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单一品种，发行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六) 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情况，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基础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的基础上，追加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发行额度。

(七) 还本付息的期限：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八) 起息日：2016 年 8 月 30 日。

(九)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十) 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8 月 30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十一) 本金支付日：2021 年 8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二) 还本付息的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三)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本金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十四)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十五)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调整幅度）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十六）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持有的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十七）回售登记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十八）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九）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账户：9990 0485 3510 108

（二十）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二十一）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二）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三）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二十四）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规定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十五) 网下配售原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簿记管理人将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原则上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原则上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二十六)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七) 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十八) 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十九) 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三十)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登记托管。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三十一)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三十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所募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和/或补充流动资金。

(三十三) 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十四)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6年8月25日
发行首日：2016年8月29日
预计发行/网下认购期限：2016年8月29日至2016年8月30日

(二) 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殿国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联系电话：010-5186 2188
传真：010-6398 4785

(二) 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1、牵头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项目负责人：李鑫、王超
项目经办人：赵沛霖、马青海、朱一琦、王菁文、郭思成、祁秦

电话：010-6505 1166

传真：010-6505 1156

2、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5层

项目负责人：王欣宇、许凯

项目经办人：孙利军、杨艳萍、贾楠、戴茜、张什、苏楠、王佳璇

电话：010-5832 8888

传真：010-5832 8954

（三）财务顾问：中国北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负责人：时景丽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

联系电话：010-5187 2513

传真：010-5187 2524

联系人：张抚童

（四）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斌

住所：北京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联系电话：010-6641 3377

传真：010-6641 2855

经办律师：李丽、黄娜

（五）会计师事务所：

1、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曾顺福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二办公楼 8 层

经办会计师：杨红梅

电话：010-8512 5191

传真：010-8518 1218

2、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毛鞍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经办会计师：陈静、李杨

电话：010-5815 3000

传真：010-8518 8298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电话：010-6505 1166

传真：010-6505 1156

项目负责人：李鑫、王超

项目经办人：赵沛霖、马青海、朱一琦、王菁文、郭思成、祁秦

(七)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21 楼

联系电话：021-8010 3558

传真：021-5101 9030

经办人：胡辉丽

(八)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负责人：王庆彬

住所：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 A 座 4 层

联系电话：010-6642 6362

传真：010-6642 6458

联系人：王晶

(九) 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银行帐号：1100 1085 1000 5600 0400

人行支付系统号：105100010123

(十) 申请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联系电话：021-6880 8888

传真：021-6880 4868

（十一）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聂燕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021-3887 4800

传真：021-5875 4185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和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由中金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共同制定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2016年6月30日,中金公司衍生品业务自营性质账户持有中国中车A股90,900股,中金公司资管业务账户持有中国中车A股126,130股,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账户持有中国中车A股6,600股。

截至2016年6月30日,UBS AG(持有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4.99%股权)持有中国中车A股3,744,299股、H股84,483,277股。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中诚信证评评定“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的信用级别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中诚信证评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中国中车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很小，违约风险极低。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正面

公司所处行业前景较好。目前我国铁路建设仍保持较大规模，同时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进入高峰期，国内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具备较好的行业发展前景；此外，“高铁走出去”已成为国家层面的重大战略，且在“一带一路”、“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战略的推动下，行业发展空间较大。

公司行业地位显著。中国南车与中国北车合并成为中国中车后，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大幅提升，成为全球最大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商，在轨道交通行业具备显著的竞争优势，在国际市场亦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整体具有极强的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公司财务实力强大。合并后的中国中车继续保持稳定的财务结构，获现能力能够对债务本息形成有力保障；此外作为 A 股和 H 股上市公司，中国中车能够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进行权益融资，拥有充足的财务弹性。

2、关注

客户集中度较高。来自中国铁路总公司的订单占公司总订单的比例较大，公司订单规模、收入规模和利润水平受国家政策及中国铁路总公司的规划安排影响较大，需关注国内铁路固定资产投资放缓对公司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管理难度加大。合并后的中国中车旗下子公司众多，在管理方面面临较大挑战；此

外，公司在业务、技术及内控等层面的整合协调亦存在不确定性。

政治、汇率波动风险。近年来，公司海外订单规模逐年增加，海外市场销售收入上升，公司也因此面临一定的政治和汇率波动风险。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自本期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评级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发行人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授信额度充足，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额度为 1,250.48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230.09 亿元，尚余授信额度 1,020.39 亿元。

(二) 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重要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三) 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境内发行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亿元)	发行利率 (%)	付息兑付 情况	证券类型
13 南车 SCP001	2013-01-25	180 天	10.00	4.0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南车 SCP002	2013-01-31	90 天	20.00	3.9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北车 CP001	2013-02-19	365 天	6.00	4.07	已兑付	短期融资券
13 北车 SCP001	2013-03-20	270 天	6.00	3.95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北车 SCP002	2013-04-18	270 天	6.00	3.75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南车 02	2013-04-22	10 年	15.00	5.00	按期付息	公司债
13 南车 01	2013-04-22	5 年	15.00	4.70	按期付息	公司债
13 北车 SCP003	2013-06-07	180 天	6.00	4.0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南车 SCP003	2013-07-05	90 天	15.00	4.5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北车 SCP004	2013-07-17	180 天	6.00	4.5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北车 SCP005	2013-07-24	90 天	6.00	4.7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南车 SCP004	2013-08-13	90 天	20.00	4.54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南车 SCP005	2013-09-04	180 天	20.00	4.8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北车 SCP006	2013-10-28	270 天	6.00	5.3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1	2014-01-24	90 天	6.00	5.83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2	2014-01-27	180 天	6.00	5.7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3	2014-02-19	180 天	6.00	5.5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CP001	2014-02-21	365 天	6.00	5.50	已兑付	短期融资券
14 北车 MTN001	2014-02-24	3 年	6.00	5.50	按期付息	中期票据
14 南车 SCP001	2014-02-26	270 天	20.00	5.0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南车 SCP002	2014-02-26	180 天	20.00	5.0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MTN002	2014-03-17	5 年	6.00	5.75	按期付息	中期票据
14 北车 CP002	2014-03-26	365 天	6.00	5.30	已兑付	短期融资券
14 株洲新科 MTN001	2014-04-23	3 年	7.00	6.20	按期付息	中期票据
14 北车 SCP004	2014-04-24	270 天	6.00	4.8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5	2014-05-16	270 天	6.00	4.7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6	2014-07-28	270 天	6.00	4.75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7	2014-08-06	270 天	6.00	4.6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8	2014-08-15	270 天	6.00	4.65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北车 SCP009	2014-08-22	270 天	6.00	4.7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4 南车 SCP003	2014-09-16	90 天	30.00	4.75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北车 SCP001	2015-05-06	180 天	6.00	3.7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北车 SCP002	2015-05-12	210 天	6.00	3.35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北车 SCP003	2015-05-18	180 天	6.00	3.0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中车 SCP001	2015-07-16	180 天	20.00	3.15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中车 SCP002	2015-07-23	270 天	20.00	3.03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中车 SCP003	2015-08-19	270 天	20.00	3.34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中车 SCP005	2015-11-02	30 天	20.00	2.5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中车 SCP004	2015-11-02	30 天	10.00	2.5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 中车 SCP006	2015-11-17	30 天	20.00	2.50	已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6 中车 SCP001	2016-06-22	180 天	30.00	2.80	尚未发生 付息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6 中车 SCP002	2016-06-23	168 天	30.00	2.78	尚未发生 付息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6 中车 SCP003	2016-07-11	139 天	30.00	2.55	尚未发生 付息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16 中车 SCP004	2016-07-22	60 天	30.00	2.58	尚未发生 付息兑付	超短期融资债券
境外发行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亿美元)	发行利率 (%)	付息兑付 情况	证券类型
CRRC CORP B2102	2016-02-05	5 年	6.00	0.00	尚未发生 付息兑付	可转债

(四) 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30 亿元。如发行人本次申请的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公司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120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0.37%，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40%。

(五) 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倍)	1.22	1.21	1.16	1.21	1.24

财务指标	2016年 3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速动比率(倍)	0.83	0.86	0.81	0.85	0.97
资产负债率	63.67%	63.56%	65.81%	65.78%	61.78%
财务指标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总资产收益率	0.78%	4.62%	4.57%	4.86%	4.48%
存货周转率(次)	0.49	3.23	3.68	3.89	4.4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5	3.70	3.63	3.52	3.26
EBIT利息保障倍数(倍)	10.93	12.54	6.31	10.84	10.84

注1：指标未作年化处理。

注2：除特别注明外，上述财务指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第三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按计划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偿债计划

（一）偿债资金来源

1、良好的盈利能力是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保障

2014 年度（重述）和 2015 年度，中国中车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219.77 亿元和 2,419.13 亿元，2014 年度（重述）和 2015 年度，中国中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08.15 亿元和 118.18 亿元。良好的盈利能力是公司偿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有力保障。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好

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近年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2014 年度（重述）和 2015 年度，中国中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4.37 亿元和 149.82 亿元，能够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较为充分的保障。

3、银行授信额度充足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额度为 1,250.48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230.09 亿元，尚余授信额度 1,020.39 亿元。

（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未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流动资产余额为 2,073.37 亿元，其中存货为 662.11 亿元，应收账款为 749.13 亿元，其他应收款为 36.28 亿元。若出现公司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回收、

变现存货等方法来获得必要的偿债支持。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本公司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在债券存续期间，由财务部牵头组成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来自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中心等相关部门，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本公司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金公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三、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一）本期债券违约的情形

本期债券的违约情形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二、（八）违约责任”。

（二）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1、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30%。

2、在发行人发生不能按期、足额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或不能履行《募集说明书》关于回售等约定时，决定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和保证人偿还债券本息，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发行人违约事件发生，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50% 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三）争议解决方式

发行人和投资者双方对因上述情况引起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或经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调进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适用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地点在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发行人及投资者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名称: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	崔殿国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2226
注册资本:	27,288,758,333 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谢纪龙
邮政编码	100036
电 话:	010-5186 2188
传 真:	010-6398 4785
经营范围:	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器及环保设备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销售、租赁与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与管理；资产管理；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一）公司设立

公司系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由原中国南车与原中国北车合并而成，并于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原中国南车系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以发起方式设立；原中国北车系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以发起方式设立。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117 号）和《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118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95 号）和《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48 号）、商务部反垄断局以《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审查函[2015]第 19 号）、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香港联交所以及境外反垄断审查机构的批准，中国南车吸收合并中国北车。合并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7,288,758,333 股，其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合计为 22,917,692,293 股，占公司总股本 83.98%；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合计为 4,371,066,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02%。中国南车已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就本次合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名称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728,875.8333 万元。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61 号）批准和上交所同意，中国南车首次公开发行 300,000 万股 A 股股票并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883 号）和香港联交所批准，中国南车首次公开发行 184,000 万股 H 股股票（含行使超额配售权发行的 24,000 万股）。发行完成后，中国南车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184,000 万元。

根据《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南车集团和南车投资公司需将其持有的国有股股份按 H 股发行股份总数的 10%，共 1.84 亿股划转给社保基金持有。截至 2008 年 9 月 12 日，该等股份已按 1:1 的基准转换为 H 股。

2009年6月19日，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社保基金颁布了《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依据该办法及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有关问题的函》（产权函[2009]37号），2009年9月，南车集团将所持有的相当于原中国南车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境内上市时实际发行A股股份数量10%的国有股（南车集团部分）转由社保基金持有。至此，南车集团直接持有原中国南车642,291.43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4.25%。

依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及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追溯划转第二批中央级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给社会基金会有关问题的函》（产权函[2011]18号），2011年7月11日，南车投资公司将所持有的相当于原中国南车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境内上市时实际发行A股股份数量10%的国有股（南车投资公司部分）转由社保基金持有。至此，南车投资公司直接持有原中国南车9,308.57万股股份，占原中国南车股本总额的0.79%。

（三）上市后历次股权变动

1、原中国南车上市后的历次股权变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210号）批准，中国南车于2012年3月12日向南车集团等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96,300万股A股股票。2012年3月15日，中国南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该次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该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中国南车注册资本变更为1,380,300万元。

2、中国中车的历次股权变动

2015年10月3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H股可转换债券的议案》。

2016年1月26日，公司发布了《建议发行于2021年到期之6亿美元零票息可换股债券（连同一项额外发行最多为2亿美元的零票息可换股债券的选择权）的公告》，公司拟发行于2021年到期之本金总额为6亿美元的零票息可换股公司债券；并且授予经办人选择权可要求公司发行本金总额最多为2亿美元的选择权债券。

经国家发改委《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证明》（发改办外资备[2015]454号）及中国

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为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2号），公司获准在海外发行H股可转换债券。

2016年2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1年到期之6亿美元零票息可换股债券发行完成及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告》，公司已于2016年2月5日完成6亿美元零票息可换股公司债券的发行。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项目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车集团	14,786,323,011	54.18
中车金证	380,172,012	1.39
南车投资公司	93,085,715	0.34
中车集团合计	15,259,580,738	55.92
其他流通A股	7,658,111,555	28.07
流通H股	4,371,066,040	16.02
合计	27,288,758,333	100.00

注1：中车集团实际持有的公司14,786,323,011股A股股份中，7,796,321,142股登记在南车集团名下，其所持公司的股份尚待办理完成过户登记至中车集团名下的证券登记手续；6,990,001,869股登记在北车集团名下，尚待办理完成证券登记股东更名为中车集团的手续（下文同）。

注2：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北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下文同）。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年4月3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5年第25次工作会议审核，原中国南车与原中国北车合并之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无条件审核通过。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一）公司设立”部分。除此，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于2014年10月23日颁布）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四、股东情况介绍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27,288,758,333股股票全部流通，不存在限售股，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车集团	14,786,323,011	54.18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361,170,059	15.98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66,419,749	2.81
4	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380,172,012	1.39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4,502,100	1.12
6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7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8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9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1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11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12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13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14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15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366,000	0.46
合计		21,852,246,931	80.08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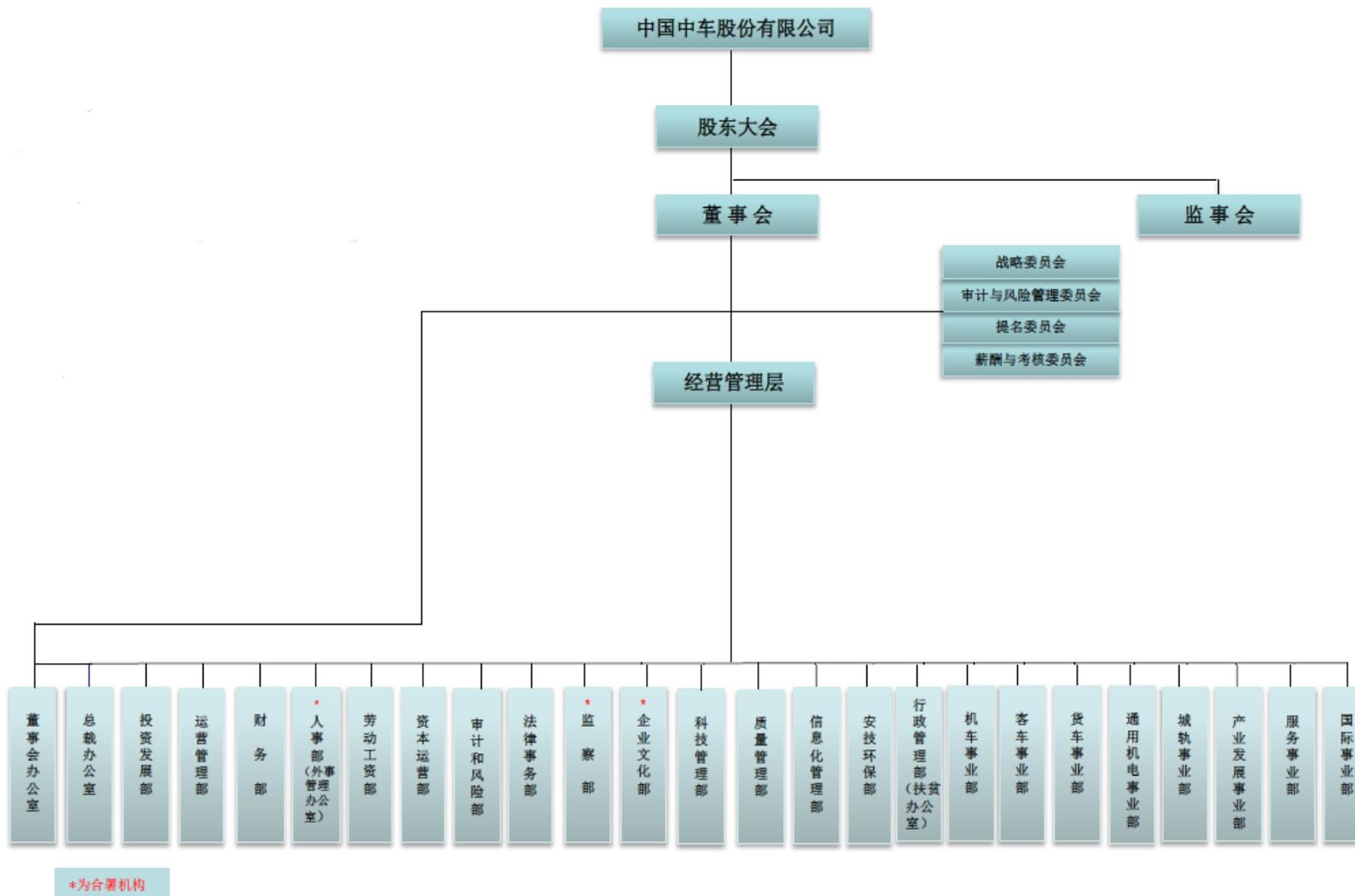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除中车集团全资子公司中车金证外，中车集团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在北车集团和南车集团合并前，北车集团、南车集团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25.61%、28.57%的股权，合并后的中车集团承继了前述全部股权，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中车集团由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管理。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除中车集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 A 股股东。

五、公司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的内部组织机构设置情况如下图所示：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的职能如下：

序号	职能部门	各职能部门分工
1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三会”筹备和重要文稿起草，督导会议决议执行；负责组织业绩报告编制、信息披露；负责协调专门委员会工作，协助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履行职责；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名册及股权登记，组织资本市场信息收集、分析；负责公司市值管理和股利分配派发与操作等工作。
2	总裁办公室	负责组织协调重大活动、重要会议和外事接待；负责重要材料和文件调研起草、重点工作督办；负责政务信息收集、上报负责总部文书档案归档、管理和年鉴史志编撰等工作。
3	投资发展部	负责中长期发展规划、滚动计划、投资计划编制；负责战略合作、产业布局、结构调整、业务整合、产品资质管理、投资管理、国际合资合作管理等工作。
4	运营管理部	负责编制经营计划和制订经营业绩考核制度，组织实施资产经营业绩考核；负责运营活动分析、经营管理对标、综合统计等工作；负责组织实施企业管理提升与创新，负责企业管理基础材料编制和绩效评价；负责土地、房屋、设备资产管理和相关处置方案的审批。
5	财务部	负责财务预算编制，协调相关专业预算衔接；负责财务决算，编制财务报表，组织财务及重大投资分析；负责资金和外汇管理；负责权益性融资、税务筹划、关联交易管理、产权管理、总部机关财务核算等工作。
6	人事部	负责制订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信息化系统建设；负责领导干部管理与监督、领导班子建设、后备人才培养；负责专业人才队伍建设、职称评审、培训管理及实施；负责外事管理、总部组织机构及人事管理、人事档案管理工作。
7	劳动工资部	负责建立健全薪酬福利制度和预算编制及调控机制；负责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和履职待遇管理；负责劳动用工总量调控与管理；负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和职业技能鉴定、职业技能竞赛工作；负责企业员工关系、劳动组织、班组建设等工作。
8	资本运营部	负责编制财务类股权投资与并购业务规划，组织调研和实施业务并购；负责财务类股权投资项目的审核、管理、报批、协调；负责参股股权归口管理，组织对企业股权结构调整方案进行审核、批复；负责利润分配方案制订和实施。
9	审计和风控部	负责制订内部审计制度，组织开展经济责任、经营活动、重大项目等审计；负责对总部、企业风险及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评价；负责对审计意见、建议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跟踪。
10	法律事务部	负责法律风险防范体系和公司制度体系建设；负责法律环境研究分析、法律咨询、法律风险防范、法律诉讼和重大决策、管理制度的法律审查；负责归口合同管理、合同授权、知识产权管理和工商登记等工作。
11	监察部	负责制订实施监察工作规划和制度，推进廉政文化建设；负责开展行政、效能监察，组织“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受理对公司管理的人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控告、检举，调查处理违规案件。

序号	职能部门	各职能部门分工
12	企业文化部	负责制订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规划，组织领导人员理论学习；负责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宣传贯彻；负责制订实施企业文化发展规划；负责新闻宣传管理，组织策划对外宣传，开展舆情监控和应对；负责实施新媒体及网站建设和内部报刊管理；负责制订品牌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品牌宣传和推广；负责产品展览展示展会工作。
13	科技管理部	负责制订科技发展规划和编制科技预算；负责科技创新体系与制度建设；负责科技项目管理、成果评审和奖项申报；负责组织通用技术标准制订和通用技术推广运用；负责产品型号许可、通用制造技术及研发资源整合、开发与管理；负责制订标准化工作规划和制度体系并组织实施，组织国际标准的采标及推广；负责知识产权及专利技术管理。
14	质量管理部	负责制订质量规划、管理制度；负责监督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和实物质量鉴定、生产许可及质量事故分析；负责组织重大质量管理活动、重大质量问题攻关及整改计划制订与实施；负责供应商管理。
15	信息化管理部	负责制订信息化规划和管理制度，编制总部信息化预算；负责信息化项目建设与管理，组织制订信息化技术、管理标准体系；负责信息化系统应用、公司网站平台建设与维护；负责制定基础架构规范，搭建总部网络及基础设施；负责总部网络日常管理、信息安全以及相关设备采购与管理；负责组织智能制造技术的研究开发和运用。
16	安技环保部	负责生产安全、职业卫生、消防等管理工作和相关应用技术的推广；负责节能减排、环保管理，推进环保节能技术的应用；负责组织安全生产、环保节能检查和重大事故调查、处理与考核；负责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协调处置相关重大突发事件（自然灾害）。
17	行政管理部	负责总部固定资产（不含信息化设备）、办公用品等管理；负责协调总部办公楼、物业日常管理及安全保卫工作；负责总部员工住房公积金、产权住房、计划生育、卫生保健、劳动保护、生活服务 etc 后勤保障管理工作；负责总部离退休人员管理；负责公司定点扶贫日常管理工作。
18	机车事业部	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本业务板块的发展规划；负责拟订本业务板块及所属企业的年度经营计划并组织落实；拟定本业务板块的产品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规划方案并组织落实；负责本业务板块的投资项目前期可研、分析、论证；负责建立健全本业务板块售后服务体系，组织协调市场营销、售后服务、产品实物质量管理；负责本业务板块运营指标的统计、分析；负责拟订本业务板块考核指标，并提出考核意见。
19	客车事业部	
20	货车事业部	
21	通用机电事业部	
22	城轨事业部	
23	产业发展事业部	
24	服务事业部	
25	国际事业部	负责拟定国际业务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负责海外政策研究和市场调研，提出海外资源配置方案和投资项目前期可研报告；负责海外国家和地方政府、企业、社会团体的沟通联系，组织签订和落实有关战略合作协议；负责引导公司所属企业及相关业务进入海外市场，并提供指导和服务；负责协调、督促、检查海外投资项目和重大产品项目的执行情况；负责拟定所属企业和项目组考核指标并提出考核意见。

(二) 本公司主要下属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下属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1、本公司主要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全资及控股境内一级子公司共计 45 家，境外一级子公司 6 家。

2、本公司主要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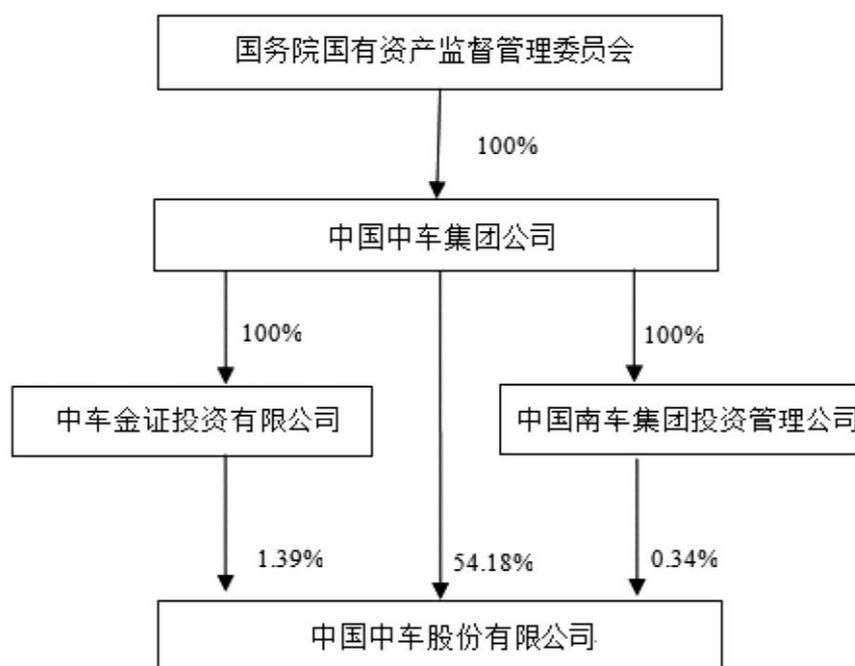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主营业务
合营企业					
1	日立永济电气（西安）设备公司	陕西西安	50	50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及铁道车辆的电气系统（驱动、辅助电源、车辆信息控制设备、空调装置、换气装置）的设计、生产、销售、售后服务。
2	大连东芝机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50	50	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
3	长春长客-庞巴迪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吉林长春	50	50	城市轨道交通的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
4	株洲时菱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50	50	轨道交通车辆用电气部件和机械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以及售后服务。
5	青岛四方法维莱轨道制动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50	50	铁路车辆缓冲器生产销售。
6	株洲西门子牵引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50	50	设计、开发、制造交流传动机车和其他交流传动轨道车辆及其关键部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7	株洲南车时代高新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株洲	50	50	投资、担保及相关业务咨询，融资咨询服务、租赁。
8	沈阳北车西屋轨道制动技术有限公司	辽宁沈阳	50	50	铁路专用器材配件、内燃机车、电传动机车等。
联营企业					
1	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40	40	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通用机械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工矿工程机械修理；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设备技术服务；铁路运输设备技术服务。
2	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天津	43.75	43.75	干线铁路电力机车、电动车组和城市轨道交通装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检修、销售及售后服务。
3	北京南口斯凯孚铁路轴承有限公司	北京	49	49	制造修理轨道交通机车车辆用轴承；及自产产品的安装、调试、技术咨询与技术培训；销售自产产品。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主营业务
4	大同 ABB 牵引变压器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50	50	生产和销售直流牵引变压器、交流牵引变压器、电抗器和用于机车的其它变压器及上述各种变压器的部件、辅件和冷却器、并提供售后服务及牵引变压器的维修。
5	信阳同合车轮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25	25	生产销售铁路机车、车辆和有轨车辆用铸钢车轮及其它铸钢产品，提供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业务）。
6	青岛阿尔斯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49	49	铁路车辆缓冲器生产销售。
7	华能铁岭大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25	25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研发、组装、维修、销售、租赁和售后服务；所销售产品配套零部件销售；轨道车辆专业服务。
8	华能盘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盘锦	46.91	46.91	风力发电厂的开发、经营、管理，生产和销售电力，提供电力项目咨询和其他相关服务。
9	华能铁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25	25	风力发电厂的开发、经营、管理，生产和销售电力，提供电力项目咨询和其他相关服务。

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东结构情况图示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之间的股权关系图如下所示: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车集团,最终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南车集团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5]102号),北车集团和南车集团按照平等原则实施联合重组,重组方式为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南车集团注销,重组后北车集团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2015年8月5日,北车集团和南车集团签署了《中国北车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南车集团公司合并协议》,南车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合并后企业承继。2015年9月,北车集团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注册资本230亿元。

合并前的北车集团、南车集团分别直接持有公司25.61%、28.57%的股权,合并后的中车集团承继了前述全部股权,该等股份合计14,786,323,01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4.18%，其中，7,796,321,142 股登记在南车集团名下，其所持公司的股份尚待办理完成过户登记至中车集团名下的证券登记手续；6,990,001,869 股登记在北车集团名下，尚待办理完成证券登记股东更名为中车集团的手续。此外，中车集团还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车金证持有公司 380,172,012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39%，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南车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93,085,715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34%。综前所述，中车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5,259,580,738 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5.92%，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车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281.02 亿元，净资产为 1,167.69 亿元；2015 年度，中车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437.3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7.54 亿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除中国中车以外的发行人控股股东中车集团下属 35 家一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中车集团持股比例
1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注	42.64%
2	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3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
4	中国北车集团齐齐哈尔铁路车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5	中车集团哈尔滨车辆有限公司	100%
6	中车集团沈阳机车车辆工贸总公司	100%
7	中国中车集团大连大力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00%
8	中车集团天津机车车辆机械厂	100%
9	中车集团北京南口机车车辆机械厂	100%
10	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100%
11	太原东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
12	中车集团太原机车车辆厂	100%
13	中车集团济南机车车辆厂	100%
14	中车集团西安车辆厂	100%
15	北车船舶与海洋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94%
16	道和鑫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7	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100%
18	中车集团武汉武昌车辆厂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中车集团持股比例
19	中车集团武汉江岸车辆厂	100%
20	中车集团铜陵车辆厂	100%
21	中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厂	100%
22	中车集团资阳机车厂	100%
23	中车集团戚墅堰机车车辆厂	100%
24	中车集团（青岛）四方车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25	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100%
26	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100%
27	中车集团成都机车车辆厂	100%
28	中车集团洛阳机车厂	100%
29	中车集团襄阳机车厂	100%
30	中国南车集团北京二七车辆厂	100%
31	中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	100%
32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100%
33	中车置业有限公司	89.41%
34	北京时代志业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00%
35	北车澳大利亚公司	100%

注：南车集团向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无偿划转 179,940,000 股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办理完成。即南方汇通的直接控股股东由南车集团变更为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中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等情况，亦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情况。

七、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兼职情况（单位及职务）
崔殿国	男	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中车集团董事长
		董事长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姓名	性别	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兼职情况（单位及职务）
郑昌泓	男	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中车集团副董事长
		副董事长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刘化龙	男	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中车集团董事、总经理
		副董事长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奚国华	男	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中车集团董事
刘智勇	男	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国务院国资委专职外部董事，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外部董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李国安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张忠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中国保利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吴卓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辛定华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利邦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泰凌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昆仑能源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嘉强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监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监事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兼职情况（单位及职务）
万军	男	监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监事会主席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陈方平	男	监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邱伟	男	职工监事	2015年5月28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兼职情况（单位及职务）
赵光兴	男	副总裁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詹艳景	女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孙永才	男	副总裁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王军	男	副总裁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楼齐良	男	副总裁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余卫平	男	副总裁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谢纪龙	男	董事会秘书	2015年6月1日至 2018年5月27日	-

（二）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崔殿国	执行董事、董事长	137,500
郑昌泓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60,000
刘化龙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50,000
奚国华	执行董事、总裁	231,800
邱伟	职工监事	30,000
赵光兴	副总裁	110,000
詹艳景	副总裁、财务总监	50,000
孙永才	副总裁	111,650
谢纪龙	董事会秘书	73,288

八、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中国中车承继了原中国南车和原中国北车的全部业务和资产，承继了中国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的百年积淀，是全球规模最大、品种最全、技术领先的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中国中车主要从事铁路机车、客车、货车、动车组、城轨地铁车辆及重要零部件的研发、

制造、销售、修理和租赁。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和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同时利用轨道交通装备的核心技术积极拓展新能源汽车、风电装备、高分子复合材料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并开展金融与类金融、物流、贸易等现代服务业。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重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铁路装备	21,696,259	53.80%	130,198,537	53.82%	126,416,114	56.95%
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	3,871,895	9.60%	24,613,223	10.17%	18,056,923	8.13%
新产业	10,398,405	25.78%	52,921,039	21.88%	41,352,388	18.63%
现代服务	4,364,411	10.82%	34,179,837	14.13%	36,151,130	16.29%
合计	40,330,971	100.00%	241,912,636	100.00%	221,976,555	100%

注：2016年1-3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二）公司的业务情况

1、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中国中车的主要业务板块分为铁路装备业务、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新产业业务和现代服务业务，其中铁路装备业务包括机车业务、动车组及客车业务、货车业务和轨道工程机械业务；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包括非铁路总公司采购的城际动车组、市域列车、城市轨道车辆和城轨工程总包业务；新产业业务包括通用机电业务、新能源装备业务、新材料业务和其他新业务；现代服务业务包括金融与类金融业务、物流、贸易类业务和其他业务。

2、公司的主要产品情况

业务板块	类别	主要产品/服务名称
铁路装备	动车组	时速 200 公里及以下、时速 200 公里-250 公里和 300 公里-350 公里及以上电动车组，内燃动车组
	机车	直流机车、交流机车、160km/h 客运内燃机车、阿根廷宽标窄轨机车
	客车	时速 120 公里、140 公里、160 公里座车、卧车、餐车、行李车、发电车、特种车、高原车及双层铁路客车
	货车	通用敞车、棚车、平车，轻油、粘油和各种不同介质罐车，煤炭、石砟漏斗车及其他特种货物运输货车
	轨道工程机械业务	钢轨探伤、焊接、打磨维护车系列；多功能接触网作业车系列；边坡清筛车系列；隧道清洗车系列；起重吊车救援车系列；桥梁检测车系列；公铁两用车系列

业务板块	类别	主要产品/服务名称
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	非铁路总公司采购的城际动车组、市域列车	时速 200 公里以下城际动车组，市域列车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地铁车辆、轻轨车辆、城际列车（含市郊列车）、单轨车、磁浮车及有轨电车、胶轮车
	城轨工程总包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总承包（包括 BT），PPP 业务等
新产业业务	通用机电	牵引电传动与网络控制系统、柴油机、制动系统、冷却与换热系统、列车运控系统、旅客信息系统、供电系统、齿轮传动装置等
	新能源装备	包括风力发电装备与光伏发电装备
	新材料	汽车减震降噪产品、风电叶片产品、新型材料
	新能源汽车	整车（新能源商用车、储能式无轨电车）、系统（商用车电驱动系统、乘用车电驱动系统）
	其他新业务	环保产业、船舶与海工装备、智能装备
现代服务业	金融与类金融业务	包括金融服务、融资租赁、财务投资、资产管理、供应链金融
	物流、贸易类业务	包括集中采购、物资贸易、仓储物流

3、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一般实行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集中采购，即在大宗普通物料方面，由公司汇总各下属公司的采购申请，形成集中采购计划，由公司进行统一集中的供应商管理与评估、采购价格管理、采购招投标管理，并进行货物的集中订购业务和集中结算业务。其他物料的采购由子公司负责，通过招投标等方式，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谈判签订合同。此种采购方式有利于保证原料供应，降低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由于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单位产品的价值较高，其生产组织模式为“以销定产”，即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这种生产模式既可以保证避免成品积压，又可以根据订单适当安排生产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主要采用多品种、批量或小批量的柔性生产模式，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及时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

- 1、生产计划的依据是市场需求，即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
- 2、强调专业化分工协作，采取多家配套生产的模式，将产品做精做强；
- 3、重视客户的个性化要求，采用先进制造技术与管理方法（如：计算机集成制造

系统（CIMS）、企业资源计划（ERP）、企业流程再造（BPR）等），以实现用最快的速度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4、精简组织结构，减少管理层次，开展全面质量管理，改进生产，降低成本，努力消除废品，库存也保持在低水平。

（3）销售模式

在销售方面，公司产品的国内市场销售全部为直接销售；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一般采用自营或代理的方式开展出口业务。在定价方面，通过招标议标的方式确定最终价格，其中招标议标的基础价格以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

在营销策略方面，公司营销理念包括品牌战略；技术领先及技术跟随；低成本优势策略；以客户为中心，加强供应商的管理和合作，实现产业链的共同发展等。公司秉承“为用户着想，让用户满意”的宗旨，以“诚信为本，创新为魂，崇尚行动，勇于进取”为核心价值观，努力发展同公司客户的长期商业合作伙伴关系。一方面，通过高技术和高质量的产品，以及优秀的售后服务，赢得客户的信赖；另一方面，通过在客户方案设计阶段的早期参与，引导客户的需求，并且广泛参与项目投标，扩大市场范围。

公司销售客户分为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销售收入集中度较高，中国铁路总公司是公司最大的客户。

（三）主要客户情况

1、国内市场

公司的铁路产品（包括机车、客车、动车组、货车等）和城轨地铁车辆主要国内客户为中国铁路总公司、各地铁路局、城轨地铁运营公司以及大型工矿企业。

2、国外市场

公司不仅服务于中国干线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的需要，同时不断拓展海外市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凭借产品综合性价比高、稳定性强、修理费用低、交货期短等优势，努力开拓国际市场，不断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的新形势，多种产品实现批量出口，出口地区涉及欧洲、美洲、大洋洲、非洲、亚洲等。目前公司的产品已遍及全球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四）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公司的主要采购项目为钢材、铝材、铜材和零部件等，不存在单个供应商超过采购总金额 50% 以上情况。最近三年，公司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公司名称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合计（亿元）	公司当期营业成本（亿元）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2015 年	中国中车	160.10	1,930.22	8.29%
2014 年	中国南车	97.79	946.30	10.33%
2013 年	中国南车	79.78	817.69	9.76%

（五）业务资质情况

公司的铁路机车、客车、货车、动车组等新造业务及修理业务均根据相关规定在相应的监管部门取得所需的生产资质。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中国中车拥有车辆型号合格证共 324 个，车辆生产相关资质证书共 265 个和车辆维修相关资质证书共 352 个。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3-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财务报告，均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原中国南车 201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4）审字第 60626562_A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原中国南车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5）第 P00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6）第 P03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6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因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等准则，原中国南车按照相关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 2013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在编制 2015 年财务报告时，发行人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中国南车和中国北车的企业合并进行处理和披露。即，中国北车的资产及负债将按其财务账面价值并入中国中车的合并财务报表当中，同时视同中国北车一直是中国中车的一部分并于所列报的可比期间年初开始反映，对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数据（2014 年度）进行了重新列报。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 2013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原中国南车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期初数或上期数，2014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原中国南车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期末数或本期数，2014 年度（重述）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中国中车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期初数或上期数，2015 年度财务数据均引自中国中车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期末数或本期数，2016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均引自中国中车 2016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期末数或本期数。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 3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568,444	39,368,687	48,896,212	18,312,009	16,470,223
拆出资金	-	1,200,000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7	3,424	4,387	6	10,989
应收票据	8,328,174	10,166,491	8,880,020	6,693,741	6,144,132
应收账款	74,913,249	72,514,398	58,423,719	33,541,848	34,403,110
预付款项	9,941,440	9,194,629	10,567,921	4,686,728	4,917,016
应收利息	17,581	7,791	63,482	-	-
应收股利	59,153	7,363	21,434	9,545	10,691
其他应收款	3,627,500	2,870,805	2,980,165	1,991,248	1,725,390
存货	66,211,366	59,786,201	59,666,403	30,663,146	17,969,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54,164	4,440,493	3,840,811	1,520,542	600,701
其他流动资产	5,212,504	5,617,748	6,882,277	6,241,614	1,441,704
流动资产合计	207,336,592	205,178,030	200,226,831	103,660,426	83,693,8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9,874	170,874	29,700	29,700	3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41,866	3,156,509	1,022,006	972,453	708,8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6,857	197,928	-	-	-
长期应收款	10,791,088	10,623,522	11,302,511	5,073,839	2,316,723
长期股权投资	8,421,884	3,612,877	4,813,583	2,614,775	2,953,616
投资性房地产	996,260	951,052	74,210	-	-
固定资产	52,712,857	53,497,360	50,260,144	25,602,172	22,036,889
在建工程	9,410,778	8,576,574	8,432,891	3,225,392	3,664,512
工程物资	103,241	86,535	49,973	-	-

项目	2016年 3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清理	23,711	19,235	-	-	-
无形资产	17,849,522	18,013,046	15,806,572	5,941,129	5,233,008
开发支出	17,520	11,082	15,092	15,092	61,167
商誉	1,269,409	1,315,234	792,086	763,868	61,386
长期待摊费用	169,685	170,908	96,656	58,456	42,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3,473	2,743,530	1,927,645	1,153,124	589,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68,181	3,369,433	3,963,776	1,454,582	1,024,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326,206	106,515,699	98,586,845	46,904,583	38,721,933
资产总计	318,662,798	311,693,729	298,813,676	150,565,010	122,415,8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99,019	7,365,513	8,346,276	2,731,830	5,115,731
应付短期融资券	-	-	-	-	2,000,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96,368	1,861,947	1,012,469	135,588	33,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59	1,000	-	-
应付票据	18,135,360	22,790,082	21,551,467	12,419,349	13,675,678
应付账款	87,032,499	83,179,106	71,389,640	38,235,379	32,115,482
预收款项	30,882,850	29,693,134	35,903,699	23,184,585	7,174,346
应付职工薪酬	1,832,384	1,911,321	2,091,379	1,137,897	800,428
应交税费	1,917,003	3,564,231	3,322,991	1,340,639	1,580,038
应付利息	350,989	421,826	849,023	127,834	127,821
应付股利	314,980	299,081	228,129	77,608	79,928
其他应付款	7,071,944	6,996,246	6,540,237	3,855,316	3,451,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94,726	5,008,060	4,687,334	2,206,966	1,413,569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	6,000,000	16,988,892	-	-
流动负债合计	169,628,122	169,090,906	172,912,536	85,452,991	67,567,2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60,311	6,633,689	4,541,400	3,582,443	568,511
应付债券	10,818,664	7,682,564	7,674,564	3,700,000	3,000,000
长期应付款	262,688	275,924	239,216	235,01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049,593	4,054,445	4,200,975	2,000,961	1,323,890

项目	2016年 3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预计负债	4,519,625	4,351,961	1,875,650	1,875,650	1,148,081
递延收益	5,581,391	5,556,354	4,568,943	1,742,675	1,815,329
专项应付款	5,154	4,843	92,965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9,195	241,975	193,458	116,811	61,2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25,253	226,495	336,740	336,740	148,7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261,874	29,028,250	23,723,911	13,590,290	8,065,819
负债合计	202,889,996	198,119,156	196,636,447	99,043,281	75,633,095
股东权益					
股本	27,288,758	27,288,758	13,803,000	13,803,000	13,803,000
资本公积	29,967,102	29,960,109	43,850,509	9,961,648	10,565,431
其他综合收益	(1,060,171)	(851,087)	(414,168)	128,226	217,130
专项储备	49,957	49,957	49,957	-	-
盈余公积	1,801,679	1,801,679	1,123,312	1,123,311	1,043,984
一般风险准备	339,689	339,689	174,707	136,668	-
未分配利润	40,298,988	38,311,211	30,707,636	15,357,678	11,500,9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8,686,002	96,900,316	89,294,953	40,510,531	37,130,521
少数股东权益	17,086,800	16,674,257	12,882,276	11,011,198	9,652,195
股东权益合计	115,772,802	113,574,573	102,177,229	51,521,729	46,782,71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8,662,798	311,693,729	298,813,676	150,565,010	122,415,811

(2)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330,971	241,912,636	221,976,555	119,724,269	99,376,025
其中：营业收入	40,330,971	241,912,636	221,976,555	119,724,269	99,376,025
二、营业总成本	37,757,504	226,800,000	209,613,837	113,386,522	94,797,372
其中：营业成本	30,979,256	193,021,700	177,063,820	94,630,104	81,769,3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9,837	1,309,885	1,199,183	652,439	544,705
销售费用	1,308,502	7,953,534	7,401,891	5,369,221	3,104,796
管理费用	4,692,056	22,331,608	19,452,561	11,116,277	8,688,228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财务费用	299,723	660,324	2,030,588	480,839	463,588
资产减值损失	208,130	1,522,949	2,465,794	1,137,643	226,6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46,705)	(316)	(6,261)	(5,936)	1,617
投资收益	188,242	800,780	1,205,374	800,135	490,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733	418,956	733,634	349,299	363,792
二、营业利润	2,715,004	15,913,100	13,561,831	7,131,945	5,070,348
加：营业外收入	387,962	2,119,485	1,473,481	1,057,629	1,267,102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4,706	30,514	33,223	21,389	153,794
减：营业外支出	21,599	984,154	551,789	338,113	372,211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8,907	79,559	125,852	116,338	309,764
三、利润总额	3,081,367	17,048,431	14,483,523	7,851,462	5,965,239
减：所得税费用	632,090	2,950,553	2,137,162	1,219,880	864,190
四、净利润	2,449,277	14,097,878	12,346,361	6,631,582	5,101,0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1,987,777	11,818,398	10,815,468	5,314,968	4,164,963
少数股东损益	461,500	2,279,480	1,530,893	1,316,615	936,0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206,437)	(443,916)	(356,032)	(230,340)	410,13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 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9,084)	(436,919)	(250,434)	(88,904)	410,8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7,572)	(271,676)	(103,480)	131,97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的变动	-	(27,572)	(271,676)	(103,480)	131,97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9,084)	(409,347)	21,242	14,576	278,90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213,500)	(367,216)	31,164	25,048	307,668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额	4,416	(42,131)	(9,922)	(10,472)	(28,7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 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47	(6,997)	(105,598)	(141,436)	(732)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2,840	13,653,962	11,990,329	6,401,242	5,511,1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 合收益总额	1,778,693	11,381,479	10,565,034	5,226,063	4,575,8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464,147	2,272,483	1,425,295	1,175,179	935,355
七、每股收益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43	0.41	0.39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43	0.41	0.39	0.30

(3)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241,859	258,387,878	279,849,868	154,922,471	105,883,5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1,300	1,314,673	1,107,685	664,347	413,7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7,475	4,445,614	1,581,431	950,129	2,309,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70,634	264,148,165	282,538,984	156,536,947	108,606,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97,093	192,881,919	203,045,207	111,465,050	81,336,6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42,931	25,713,796	22,869,744	12,956,742	9,928,0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25,360	15,087,875	14,142,883	8,109,446	5,683,9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5,535	15,483,065	14,043,695	10,278,757	6,204,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00,919	249,166,655	254,101,529	142,809,995	103,153,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285)	14,981,510	28,437,455	13,726,952	5,453,1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64,696	25,077,574	7,322,531	3,138,151	489,9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08	554,845	523,236	492,608	629,8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701	222,339	341,746	304,691	132,219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87,330	-	-	7,9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40,900	6,77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05,632	66,833	607,49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0,405	27,788,620	8,261,119	4,542,949	1,260,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4,819	9,077,282	9,863,240	5,110,876	4,687,509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83,469	23,028,401	16,585,727	7,518,104	3,916,788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74,807	1,596,982	1,596,98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8,952	33,180,490	28,045,949	14,225,963	8,604,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8,547)	(5,391,870)	(19,784,830)	(9,683,014)	(7,344,2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00	501,370	8,252,878	379,200	2,706,9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00	501,370	430,598	379,200	2,706,94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05,884	75,555,241	111,947,806	33,837,270	23,717,3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18,840	18,000,000	34,688,000	7,700,000	11,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0,658	12,72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39,524	94,167,269	154,901,407	41,916,470	37,924,2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24,106	104,838,735	141,488,016	42,087,158	33,359,8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738	5,821,602	5,764,927	2,404,309	2,065,8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822,424	388,547	366,357	264,588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	106,978	141,055	30,422	-
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	-	-	105,897	58,805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22	87,375	129,049	143,118	1,019,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6,466	110,854,690	147,628,944	44,723,813	36,445,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3,058	(16,687,421)	7,272,463	(2,807,342)	1,478,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675	7,816	(83,135)	(40,303)	(83,1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98,099)	(7,089,965)	15,841,953	1,196,293	(495,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44,221	37,034,186	21,192,233	14,077,825	14,573,3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46,122	29,944,221	37,034,186	15,274,118	14,077,82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95,199	6,672,436	3,455,741	3,288,861
应收票据	2,000	6,000	411,462	-
应收账款	10,958	11,013	-	-
预付款项	58,620	38,360	-	-
应收利息	329,737	198,722	495,399	559,128
应收股利	1,284,799	2,511,579	822,000	646,000
其他应收款	21,926,136	20,581,864	13,723,039	8,519,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16,920	2,813,360	-	-
其他流动资产	32,330	30,128	903,689	1,892
流动资产合计	30,756,699	32,863,462	19,811,330	13,015,1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678	678
长期应收款	10,820,635	11,161,100	1,235,000	1,035,000
长期股权投资	93,073,551	86,370,676	34,301,931	31,629,499
固定资产	34,992	37,608	23,526	10,761
在建工程	110,479	113,930	24,373	15,551
无形资产	114,951	116,178	30,250	28,7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6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154,608	97,799,492	35,615,758	32,781,195
资产总计	134,911,307	130,662,954	55,427,088	45,796,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79,540	11,639,540	80,000	2,250,000
应付短期融资券	-	-	-	2,000,000
应付账款	13,239	10,184	-	-
预收款项	129,414	88,364	-	-
应付职工薪酬	14,374	47,117	40,345	37,512
应交税费	16,066	17,941	4,760	1,376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254,220	373,069	101,148	132,232
其他应付款	17,223,394	12,991,560	17,701,621	4,837,6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7,000	1,857,000	-	3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	6,0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33,287,247	33,024,775	17,927,874	9,558,7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20,075	2,720,075	1,750,000	-
应付债券	10,118,664	6,982,564	3,000,000	3,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553	9,553	9,817	19,1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2,894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31,186	9,712,192	4,759,817	3,019,155
负债合计	46,918,433	42,736,967	22,687,691	12,577,920
股东权益				
股本	27,288,758	27,288,758	13,803,000	13,803,000
资本公积	52,201,054	52,201,054	14,006,631	14,038,296
其他综合收益	(10,807)	(10,807)	(8,187)	(9,857)
盈余公积	1,801,679	1,801,679	1,123,312	1,043,984
未分配利润	6,712,190	6,645,303	3,814,641	4,342,970
股东权益合计	87,992,874	87,925,987	32,739,397	33,218,39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4,911,307	130,662,954	55,427,088	45,796,313

(2)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9	185,042	170,294	162,239
减：营业成本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33	4,898	1,296	1,001
销售费用	364	17,712	9,541	9,532
管理费用	41,336	293,723	160,778	157,965
财务费用	(100,074)	(199,112)	30,068	(5,6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6,657)	-	-	-
投资收益	59,895	6,740,783	823,876	2,778,861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895	17,362	1,876	310
二、营业利润	66,888	6,808,604	792,487	2,778,241
加：营业外收入	-	1,949	851	1,876
减：营业外支出	-	1,616	69	279
三、利润总额	66,888	6,808,937	793,269	2,779,837
减：所得税费用	-	25,257	-	-
四、净利润	66,888	6,783,680	793,269	2,779,8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620)	1,670	(9,85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620)	1,670	(9,85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	(2,620)	1,670	(9,857)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888	6,781,060	794,939	2,769,980

(3)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02,300	170,294	181,0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75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66	463,073	696,825	1,158,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41	665,373	867,119	1,339,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0,896	-	20,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151	131,922	80,898	69,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89	54,372	8,609	12,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34	490,634	112,274	77,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74	697,824	201,781	179,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33)	(32,451)	665,338	1,159,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5,313	38,385,358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41,349	3,490,010	527,245	497,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41	-	10,225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	2,049,80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46,662	43,925,612	527,245	507,8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7	121,754	32,677	25,5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70,700	34,020,103	2,100,841	1,780,3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71,147	34,141,857	2,133,518	1,805,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515	9,783,755	(1,606,273)	(1,297,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664,000	46,814,855	24,710,000	15,4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1,000,000	7,000,000	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00,597	5,705,2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64,000	64,415,452	37,415,266	20,4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67,713	58,501,980	34,430,000	17,69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643	3,922,792	1,878,419	1,685,5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8,572,294	-	1,019,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3,437	70,997,066	36,308,419	20,400,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437)	(6,581,614)	1,106,847	49,6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	54,863	(1,195)	(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7,997)	3,224,553	164,717	(88,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9,504	2,444,951	2,280,234	2,368,7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1,507	5,669,504	2,444,951	2,280,234

二、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

(一) 原中国南车 2013 年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南车国际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收购兼并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二) 原中国南车 2014 年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南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中国南车长江（澳洲）车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南车电车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宁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国采埃孚集团持有的橡胶与塑料业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南车有轨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车-MNG 轨道交通系统车辆工业与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E+M 钻井技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三) 中国中车 2015 年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pecialist Machine Developments (SMD)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减少公司	变更原因
青岛四方机车车辆铸锻有限公司	出售

（四）中国中车 2016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本期无新纳入及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倍)	1.22	1.21	1.16	1.21	1.24
速动比率 (倍)	0.83	0.86	0.81	0.85	0.97
资产负债率	63.67%	63.56%	65.81%	65.78%	61.78%
财务指标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重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总资产收益率	0.78%	4.62%	4.57%	4.86%	4.48%
存货周转率 (次)	0.49	3.23	3.68	3.89	4.45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55	3.70	3.63	3.52	3.26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倍)	10.93	12.54	6.31	10.84	10.84

注 1：指标未作年化处理。

注 2：除特别注明外，上述财务指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12.47	13.14	13.79	1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12.56	11.87	11.85	9.76

注：除特别注明外，上述财务指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1)	(46,344)	(93,693)	(93,693)	(154,7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 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3,792	1,570,020	765,998	765,998	909,1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 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 净损益	-	1,719,858	5,453,947	(38,404)	26,8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 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 资收益	(44,156)	334,029	73,647	73,646	127,7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	(626,080)	(143,679)	(143,679)	36,572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注	16,772	45,973	371,253	371,253	-
小计	322,207	2,997,456	6,427,473	935,122	945,667
所得税影响额	(48,331)	(214,275)	(148,935)	(148,935)	(140,6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60	(149,746)	(36,213)	(36,213)	(4,962)
合计	274,836	2,633,435	6,242,325	749,974	800,074

注：原中国南车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损益。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不超过 90 亿元（含 9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额度。

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首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附超额配售选择权。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和/或补充流动资金。通过上述安排，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公司有息负债结构。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综合考虑目前公司借款成本及其到期时间，公司以本期债券拟偿还的公司有息负债如下：

借款人	贷款人	到期日	贷款金额（万元）
中国中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0,000
中国中车	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4 日	100,000
合计			300,000

注：上述金融机构借款均为即将到期或者可提前还款。

因本次债券采用分期方式发行，相关审批和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公司债务结构调整及资金使用需要，实施具体偿还计划。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

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在《关于确定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相关具体事项的决定》约定范围内灵活安排资金使用，对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适当的调整。公司将在本次债券项下后续期发行前确定当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并在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明确。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¹

（一）对本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公司的合并口径下资产负债率无变化。本次债券发行后，由于长期债权融资比例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发行人债务结构将能得到有效改善。

（二）对本公司财务成本的影响

发行人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量较大，而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可能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本次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发行人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三）对本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发行人合并口径的流动比率将由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 1.22 倍提升至 1.24 倍。发行人流动比率有所改善，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和/或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营运资金支持，进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¹ 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假设参照“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七、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 二、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16 年 1-3 月合并报表；
- 三、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四、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和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

1、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联系电话：010-5186 2188

传真：010-6398 4785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李鑫、王超

联系电话：010-6505 1166

传真：010-6505 1156

3、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联系人：王欣宇、许凯

联系电话：010-5832 8888

传真：010-5832 8954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之盖章页）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5日